证券代码:000001 031004　证券简称:深发展A　深发SFC2
公告编号:2008-044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发SFC2”认股权证行权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鉴于“深发SFC2”认股权证已于2008年5月16日开始行权,本公司特提请投资者关注“深发SFC2”认股权证行权的有关事项和投资风险。

一、基本提示内容

1、“深发SFC2”认股权证的存续期自2007年6月29日起,至2008年6月27日止。

2、“深发SFC2”认股权证的最后一个交易日为2008年6月20日(星期五),从2008年6月23日(星期一)起终止交易。

3、“深发SFC2”认股权证的行权期为权证存续期的最后30个交易日,即2008年5月16日(星期五)至2008年6月27日(星期五)之间的交易日,其中2008年6月23日(星期一)至2008年6月27日(星期五)为不可交易的行权期。投资者网上、网下行权的最后时点为2008年6月27日15时,过时再申请行权无效。

4、“深发SFC2”认股权证的行权价格为19.00元,投资者每持有1份“深发SFC2”认股权证,有权在行权期内以19.00元的价格购买1股“深发展A”的股票。

二、“深发SFC2”认股权证的行权程序

1、可流通的“深发SFC2”认股权证的行权程序

对于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获派的已上市流通的“深发SFC2”认股权证,投资者须通过证券交易系统自行行权,行权申报要素如下(不同的券商系统界面会略有不同):

行权代码:031004(证券简称:深发SFC2)

业务类别:行权

委托数量:申报的权证行权数量

委托价格:19元(行权价格)

委托数量以份为单位进行申报,不得大于持有的权证数量,否则该行权指令作废,投资者需另行申报行权。

请投资者在发出行权指令前确认资金帐户中有足够可动用资金以支付行权所需的资金,否则该行权指令作废。

若行权成功,投资者将于T+1日交收后收到行权所得的标的证券。投资者证券帐户的标的证券增加数量=有效行权委托数量×行权比例。

请投资者及时查看、确认行权是否成功。

2、不可流通的“深发SFC2”认股权证的行权程序

根据权证发行有关规定,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获派的“深发SFC2”认股权证在权证存续期内不上市流通。对于该部分不可流通的“深发SFC2”认股权证,须通过我公司进行网下行权,具体程序如下:

(1)持有上述不可流通“深发SFC2”认股权证的股东(以下简称“股东”)根据拟行权的“深发SFC2”认股权证数量的多少,将行权所需资金(包括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收取的行权标的证券过户费,该过户费按标的证券面值的0.5‰收取)于2008年5月16日9:30至2008年6月27日15:00之间划入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指定的以下认股权证行权专用账户,并保留划款凭证:

账号:11002873383104

户名:深圳发展银行

开户行:深圳发展银行总行营业部

行权所需资金计算公式为:

行权所需资金=申请行权数量×行权价格(19元)+申请行权数量×行权比例(1:1)×标的证券面值(1元)×0.5‰

以申请行权10000份为例:

行权所需资金=10000×19+10000×1×1×0.5‰=190000+5=190005元

(2)股东填写所附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认股权证(深发SFC2)网下行权申请(见附件1,以下称“行权申请”)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和加盖公章(如系自然人股东则由该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3)股东或股东代表须于2008年6月27日15:00之前向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提供有关文件,办理行权手续。

法人股东须提供以下文件:

① 划款凭证;
② 行权申请;
③ 营业执照原件及复印件;
④ 股东代码卡(证券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
⑤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⑥ 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2);
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⑧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自然人股东须提供以下文件:

① 划款凭证;
② 行权申请;
③ 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④ 股东代码卡(证券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

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代为办理的须提供以下文件:

① 划款凭证;
② 行权申请;
③ 股东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④ 股东本人股东代码卡(证券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
⑤ 经股东本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2)
⑥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4)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在核实股东身份,且确认行权资金已按本程序要求缴付到账后,向股东出具确认回执。

(5)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行权结束后将立即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行权数据,统一办理行权手续,行权手续办理完成后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将股东行权所得相应股份划入股东证券账户,权证自动注销,行权股份上市日期另行公告。

3、股东如同时持有上述可流通和不可流通的两类“深发SFC2”认股权证,须分别按照以上第1、2条的程序行权。

三、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联系方式:

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28楼2812

联系人:王方圆、邢政

联系电话:0755-82080387

传真:0755-8208-0386

四、特别风险提示

“深发SFC2”认股权证的行权日为2008年5月16日(星期五)至2008年6月27日(星期五)之间的交易日(其中2008年6月23日至2008年6月27日为不可交易的行权期)。行权终止日未行权的“深发SFC2”认股权证将予以注销。

特此公告。

附件:

1、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认股权证(深发SFC2)网下行权申请

2、授权委托书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6月10日

附件1: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认股权证(深发SFC2)网下行权申请

权证持有人名称:
营业执照/证件号码:　　股东代码:
持有权证数量:　　本次行权数量:
剩余权证数量:　　已缴行权资金:
标的证券托管营业部:　　托管单元编码:
权证持有人签名/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名:
日期: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认股权证(深发SFC2)网下行权申请受理回执

权证持有人名称:
营业执照/证件号码:　　股东代码:
持有权证数量:　　本次行权数量:
剩余权证数量:　　已缴行权资金:
标的证券托管营业部:　　托管单元编码:
深圳发展银行董事会秘书处(盖章)
日期: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兹授权　　(身份证件号码:　　)代本公司/本人(营业执照/证件号码:　　)办理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认股权证(证券代码:031004,证券简称:深发SFC2)网下行权手续,授权有效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特此授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签发日期:

证券代码:000001 031004　证券简称:深发展A　深发SFC2
公告编号:2008-045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发SFC2”认股权证交易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鉴于“深发SFC2”认股权证最近3个交易日的涨幅较大,成交额较高,并且在交易期间曾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停牌,本公司特提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深发SFC2”认股权证的交易风险。并特别提示如下:

1、本公告前一交易日,“深发展A”的收盘价格为24.75元,“深发SFC2”认股权证的收盘价格为10.05元,“深发SFC2” 认股权证的行权价格为19.00元,因此“深发SFC2”认股权证的内在价值为5.75元,前一交易日的“深发SFC2”认股权证收盘价格已超出内在价值4.30元,投资“深发SFC2”认股权证存在较大的交易风险。

2、“深发SFC2”认股权证已经进入行权期,最后交易日为2008年6月20日(星期五),目前仅剩9个交易日;行权期截止到2008年6月27日(星期五)15时,到期未行权的权证将依法予以注销。

敬请权证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000426　证券简称:富龙热电　公告编号:2008-23

赤峰富龙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进展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08年6月6日,本公司接到控股股东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富龙集团”)关于公开征集受让方协议转让本公司控股股权事宜进展情况的通知获悉:2008年4月30日,富龙集团向内蒙古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集团”)发出确认函,确认兴业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权的拟受让方;富龙集团聘请的财务顾问机构和律师机构自2008年5月5日至2008年5月23日对兴业集团开展现场尽职调查,并于2008年5月30日向富龙集团提交了初步尽职调查报告;自2008年6月2日开始,富龙集团根据初步尽职调查情况与兴业集团进行洽谈;目前,富龙集团与兴业集团的洽谈正在进行中。如果洽谈成功,富龙集团将在报经赤峰市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初审同意后与兴业集团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本公司特别提醒,富龙集团最终能否与兴业集团成功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存在极大不确定性。公司控股股权转让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事项须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报批程序,该事项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上述事宜进展情况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本公司董事会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赤峰富龙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六月十日

证券代码:000430　证券简称:SST张股　公告编号:2008-42

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股改进展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原股改方案未获得相关股东会议通过,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重新启动股改程序;

2、公司的非流通股股东正在商议重新启动股改程序的有关事宜;

3、由于公司2007年度的审计结果显示公司股东权益为负值,公司股票已被实行其他特别处理。

一、公司非流通股股东股改动议情况

公司的非流通股股东正在商议重新启动股改程序的有关事宜。公司目前仍然存在因大量或有负债引发的诉讼风险。

二、公司股改保荐机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聘请股改保荐机构。

三、董事会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董事会正在督促各非流通股股东就公司重新启动股改程序的时间与具体方案尽快达成共识。

四、保密义务及董事责任

1、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并已明确告知相关当事人,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第七条等的规定履行保密义务;

2、公司全体董事保证将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及时披露股改相关事项;

3、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已知《刑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对未按规定披露信息、内幕交易等的罚则。

特此公告。

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6月6日

证券简称:方大炭素　证券代码:600516　公告编号:2008-17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半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本报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6月30日。

2、业绩预告情况: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今年1-6月实现净利润约为271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500%以上。

3、本业绩预增公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

1、净利润:43,180,094.74元

2、每股收益:0.108元

三、业绩预增原因

1、由于受产品销量增加、部分技改项目投产增效等因素的影响,公司生产经营业绩比上年同期有较大提高。

2、控股股东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以所持抚顺莱河矿业有限公司97.99%的股权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124,674,220股)的事项完成后,盈利能力很强的抚顺莱河矿业有限公司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大大提升了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四、其他说明

具体财务数据公司将在2008年半年度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

特此公告。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6月6日

证券简称:*ST花炮　证券代码:600599　编号:临2008-024

湖南浏阳花炮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股票价格触及跌幅限制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交易在2008年6月4日、6月5日和6月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股票价格触及跌幅限制,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截止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经询问公司控股股东及实质控制人,到目前为止并在可预见的两周之内亦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是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和信息披露网站,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浏阳花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0八年六月十日

证券代码:600011　证券简称:华能国际　公告编号:2008-028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元人民币(含税),扣税后内资股中无限售条件的个人流通股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70元人民币

●股权登记日:2008年6月12日

●除息日及除权日:2008年6月13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2008年6月19日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2008年5月13日召开的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07年5月14日的《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上,现将此次利润分配的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截止2007年12月31日会计年度,公司税后利润按中国会计制度计算为5,997,058,661元人民币,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计算为6,161,127,701元人民币。从2007年度按中国会计制度计算的税后利润5,997,058,661元人民币中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不计提任意盈余公积金。根据适用法律和公司章程规定,股利按两个会计制度下最小的净利润数为基础进行分配。

公司2007年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元人民币(含税),预计支付现金红利3,616,615,032元人民币。

二、股权登记日、除息及除权日和现金红利发放日

1、股权登记日:2008年6月12日

2、除息及除权日:2008年6月13日

3、现金红利发放日:2008年6月19日

三、本次分配的中国境内发放对象

截止股权登记日2008年6月12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内资股股东。

四、本次分配的实施办法

1、除河北省建设投资公司、江苏省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福建投资企业集团公司、辽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连市建设投资公司、闽信集团有限公司、南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丹东能源投资开发公司、汕头市电力开发公司以外的持有本公司内资股中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中个人股东由本公司代扣个人所得税后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派发,扣税后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70元人民币;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中机构投资者自行缴纳所得税。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河北省建设投资公司、江苏省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福建投资企业集团公司、辽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连市建设投资公司、闽信集团有限公司、南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丹东能源投资开发公司、汕头市电力开发公司以及持有本公司内资股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直接派发,该等股东自行缴纳所得税。

五、咨询事项

咨询机构: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融资部

联系电话:010-66491855

联系人:谢美欣 公司证券融资部

六、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

特此公告。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6月9日

股票简称:中海发展　股票代码:600026　公告编号:临2008-027

中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2008年6月6日(周五)14:00

2、会议地点:上海市东大名路700号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现场投票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李绍德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授权代理人)25人,代表股份数2,272,998,024股,占公司股本总数(3,404,552,270股)的66.7635%,参会人数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有效。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任的会计师、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共审议6项议案,有关议案的详细情况请参考公司于2008年4月25日发表于www.sse.com.cn的会议资料。

议案表决结果

经大会审议和表决,于2007年度股东大会上,以普通决议通过以下事项:

一、《关于本公司200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2,242,166,664	2,242,166,664	0	0	100.0000%

二、《关于本公司200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2,242,156,664	2,242,156,664	0	0	100.0000%

三、《关于本公司2007年度经审核的境内外财务报告的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2,242,156,664	2,241,986,664	170,000	0	99.9924%

四、《关于本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2,272,998,024	2,272,996,524	0	1,500	99.9999%

五、《关于本公司2008年度董事、监事、高管薪酬及津贴的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2,271,656,024	2,271,466,824	188,000	1,200	99.9917%

六、《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和天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2008年度境内外审计师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酬金的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2,272,998,024	2,269,022,824	3,974,000	1,200	99.8251%

法律意见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由君合律师事务所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根据律师童静敏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年度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备查文件

1、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零八年六月六日

证券简称:粤高速A、粤高速B　证券代码:000429、200429　公告编号:2008-028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目前,本公司因有重大事项已按有关规定于2008年3月26日起停牌,现因相关事宜正在进行中,因此本公司A股和B股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本公司将充分关注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待有关事项明确后,本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敬请各位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六月十日

证券代码:600161　证券名称:天坛生物　编号:临2008-027

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股票自2008年5月6日起因讨论再融资事项停牌。公司讨论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该事项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公司将积极推进该事项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并关注公司的相关公告。

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6月6日

A股代码:600096　公司债代码:126003　权证代码:580012　编号:临2008-028
A股简称:云天化　公司债简称:07云化债　权证简称:云化CWB1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目前,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按有关规定停牌,现因相关程序正在进行中,因此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每周发布一次事件进展情况公告。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敬请各位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六月十日

证券代码:600190/900952　证券简称:锦州港/锦港B股　编号:临2008-016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个别和连带责任。

目前,公司因筹划非公开发行事宜,公司股票自2008年5月28日已按有关规定停牌。

公司正就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进行论证,同时非公开发行相关程序正在进行中,因此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每周发布一次事件进展情况公告。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敬请各位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六月十日

证券代码:000157　证券简称:中联重科　公告编号:2008-042

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目前,由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和Hony Capital(弘毅投资)等共同投资方及相关中介机构人员组成的收购工作团拟赴意大利与Compagnia Italiana Forme Acciaio S.p.A.公司(简称CIFA公司)卖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进行后期的谈判和协商。由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每5个交易日将及时履行披露义务并按要求于每周一公布事件进展情况公告。待相关事项明确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敬请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六月十日

A股证券代码:601998　A股股票简称:中信银行　编号:临2008—017
H股证券代码:998　H股股票简称:中信银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者咨询电话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由于电话网调整和内部管理需要,公司发布的投资者联系电话自2008年6月13日起变更如下:

原电话号码 (8610)65541585变更为(8610)65558000

原传真号码 (8610)65541230变更为(8610)65550809

增设本行总机号码(8610)65558888

以上变更号码自启用日起提供3个月改号提示音。以上变更给您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六月十日